



GMGITC | 国义招标 采购满意 首选国义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0724-2001D83N4915

采购项目名称：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消毒供应中心追溯管理
理系统项目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编制

发布日期：2020年10月14日

温馨提示

- 一、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二、 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 中标人应在签订采购合同后两个工作日内交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 四、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五、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及密封。
- 六、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并封装在单独的唱标信封当中。
- 七、 招标项目内或所投包号内有多项设备或报价内容的，应加总后报总价。
- 八、 如投标人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原件。
- 九、 领购了招标文件的公司，请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3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是否参加投标。邮购文件的公司应提供快递地址以确保收到纸质的招标文件。

（以上提示内容仅作一般事项提醒，如与实际招标项目要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请已领购招标文件的供应商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o.gov.cn>) 供应商注册栏目进行供应商账号注册操作，注册随时办理、自动备案，供应商信息由供应商自行登记维护，并对填报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已注册的供应商请忽略此信息）

注意：请供应商特别注意，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行为均属于违法行为，将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目 录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各（潜在）投标人：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受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的委托，对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消毒供应中心追溯管理系统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投标。现将该项目招标文件进行公告，公告期限为2020年10月15日至2020年10月21日五个工作日。项目采购内容如下：

一、项目编号：0724-2001D83N4915

二、采购项目名称：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消毒供应中心追溯管理系统项目

三、项目采购预算：人民币65.10万元

四、项目标的及服务时间、服务地点：

1. 项目标的及采购限价

标的名称	数量	最高限价(人民币)
消毒供应中心追溯管理系统	1 项	人民币 65 万元

详细技术规范请参阅招标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投标人必须对所投全部内容进行投标报价，如有缺漏，将导致投标无效。如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将导致投标无效。

本项目采购本国服务。

2. 服务时间：合同生效后30个工作日内。

3.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且提供以下证明文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2018年至2019年度内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凭据（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

（5）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投标人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根据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主体信用记录信息进行查询]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号投标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投标人出具声明函）

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出具声明函）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已领购本次招标文件。

五、投标人应当在2020年10月15日至2020年10月21日每天（节假日除外）9:00至12:00，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领购招标文件，本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 15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一) 采购文件领购说明：

1、根据佛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关于启用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政府采购(中介)系统的通知(佛政数函[2019]606 号)，所有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均应使用数字证书登录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交易平台 (<http://ggzy.foshan.gov.cn/>)，在领购采购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网上参与投标。

(1) 供应商须先办理供应商信息入库。供应商信息入库具体操作方法请浏览“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监督监管-主体信息库-入库指引”栏目相关信息，入库咨询电话：0757-83281129、83281125。

(2) 已办理供应商信息入库的供应商，应当在领购采购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按照系统提示进行相关操作。

2、供应商在“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交易平台”相关操作成功后，应当在领购采购文件截止时间前，按以下“(二) 采购文件领购方式”办理领购采购文件手续。

(二) 采购文件领购方式：

线上方式(24 小时领购)：本项目在国义招标采购平台政府采购板块(以下简称“国 e 平台”，网址：www.ebidding.com)进行采购文件线上领购(建议使用傲游、QQ、搜狗浏览器，且在浏览器设置中需要允许 flash 运行)。

a. 注册。在国 e 平台完成注册以及自荐审批手续(操作步骤详见国 e 平台首页“用户指南”《投标人注册手册》)；

b. 领购。选择“文件管理”-“招标文件购买”，选择对应项目，在附件处上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扫描件及“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本项目的“投标报名成功”截图，生成订单；

c. 支付。通过选择网上支付方式完成支付。

d. 下载发票。购标订单完成后，选择“文件管理→招标文件订单”，可在具体项目订单详情页下载电子发票(一般订单支付完成后 48 小时内开具)

备注：国 e 平台技术联系人：李先生 020-37860665，叶小姐 020-37860669，叶小姐 020-37860671。

采购代理机构只接受已按要求领购本项目采购文件供应商的投标。

六、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0 年 11 月 4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注：14 时 00 分开始受理投标文件)

七、投标文件送达地点(投标地址)：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 楼 6 号会议室(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26 号)(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授权代表亲自送达投标地址，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接受其它形式递交的投标文件)

八、开标时间(北京时间) 2020 年 11 月 4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九、开标地点：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 楼 6 号会议室(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26 号)

十、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张悦材/罗梓慧/李家荣

采购人联系人：曾小姐

电话：(020) 37860548/1060/0539

电话：0757-22667837

传真：(020) 87768283/37860550

传真：0757-22610428

联系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 726 号 18 楼

联系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保健路 3 号

邮编：510080

邮编：528300

工作邮箱：zhangyuecai@ebidding.com/liuli@ebidding.com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14 日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一）、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且提供以下证明文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2018 年至 2019 年度内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 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凭据（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

(5)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投标人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根据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主体信用记录信息进行查询]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号投标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投标人出具声明函）

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出具声明函）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已领购本次招标文件。

（二）、用户需求书：

消毒供应中心追溯管理系统

本次招标内容为系统软件采购项目，项目包括消毒供应中心质量追溯系统建设项目。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服务期
1	消毒供应中心质量追溯系统	1 套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
2	消毒物品科室追溯软件许可	35 个病区	

技术规格和配置要求

系统总体要求

系统要能够全面支持供应室消毒物品的业务的工作物流管理，系统的应用功能应涵盖消毒物品回收清洗发放使用的全过程跟踪、患者身份确认、效期管理、工作量统计、质量追踪等各工作环节，方便用户根据实际操作。系统的总体需求以及集成需求如下所述：

▲1、系统要求实现对无菌物品在包括但不限于回收、清洗、包装、灭菌、储存、发放、使用等每一流通环节的详细情况及整个循环流程的全面追溯。

▲2、系统需要采用三层架构，支持 B/S、C/S/S 模式，支持常见的数据库；

- ▲3、采用移动数据终端（PDA）实现供应室所有生产环节的业务操作与数据采集；
 - ▲4、支持病人使用追溯，以及内嵌第三方系统。
 - ▲5、提供包括但不限于科室自备包、高水平消毒包、监测包、外来器械、植入性材料、一次性耗材等各类物品的集中、一体化管理。
 - ▲6、基于 B/S 架构，无需安装任何客户端软件，降低医院信息中心对系统维护难度；
 - ▲7、采用二维条码技术(向下兼容一维码)，部分污损、破损情况下也能正常识别；
 - ▲8、支持与不少于 4 家设备厂家做接口，获取温度、压力、时间等物理参数信息。
- 5、投标方案编写要求：投标人应针对本招标要求提供软件功能说明、技术实施方案，要求所有软件界面支持中文。

系统功能要求

供应室消毒监控管理

功能	描述
供应室消毒灭菌流程管理	
回收管理	支持有条码、无条码等情况的回收、交接； 支持过期包回收、灭菌不合格物品的召回； 支持科室灭菌包或器械损耗登记；
清洗管理	器械物品清洗管理，支持通过回收篮筐批量进行清洗登记； 支持清洗结果登记、清洗质检登记、支持拍照存档
打印管理	根据清洗结果打印条码，无需清洗或监测包的直接打印； 多种格式模板可选，支持多台打印机分别打印不同规格条码；
配包管理	记录灭菌包打包及复核相关信息； 图文并茂展现灭菌包及内容物信息；
灭菌管理	记录 B-D 检测结果； 支持按包或按篮筐批量灭菌登记； 登记灭菌物理、化学、生物监测结果，不合格召回处理
存储管理	灭菌物品上架存储，支持批量上架 支持每日库存盘点校对
发放管理	根据科室申领情况发放，支持按科室的批量发放 支持供应室代替科室申领和发放，支持借包的紧急发放

高水平消毒管理	实现对湿化瓶、呼吸管理等塑料类物品的闭环管理，满足医院对精细化管理要求
手术供应室消毒监控	
针对手术室具有的独立小型供应室提供独立消毒流程管理，包括清洗打包灭菌等完整二级供应室业务。	
外来器械(高值耗材)管理	
外来包维护	维护不同厂家外来器械包内器械以及高值耗材种类、数量
接收登记	外来包进入供应室登记，清点核对或修改器械、耗材数量
消毒监控	通过相关模块进行灭菌等管理，灭菌后需经过生物检测，合格后才能被使用
使用登记	外来器械通过相关模块进行使用登记
归还登记	使用过的外来包可由供应室回收并归还厂家，或直接从科室归还厂家，归还时需清点数目，如有植入物消耗，需列出消耗的植入物清单和对应条码或批号，以方便核对
基础数据和业务管理	
代码字典管理	包括消毒方式维护、梅雨期设置、效期管理等
清洗机管理	清洗机登记、清洗记录管理，清洗机数据参数管理
灭菌机管理	灭菌机登记，灭菌记录管理，灭菌机数据参数管理
物资材料管理	各类固定资产、高值耗材、低值易耗品、一次性耗材等物料的分类管理和物料明细维护
灭菌包配置	灭菌包基本信息维护以及包内器械清单维护
厂商维护	固定资产、含外来器械、高值耗材的生产商、供应商维护
申领计划管理	各科室日常申领发放计划的基数包数量维护
标识标签打印	包条码本、清洗机灭菌机条码、科室员工条码的打印
预警监控	
过期预警	灭菌包过期预警提醒
不合格提醒	灭菌检测不合格时召回，已发放包提醒、追踪，并限制使用
质量追溯	符合卫生部要求的消毒包整个生命周期流转过程追溯
统计分析	
工作量统计	员工各岗位工作量统计

成本统计	各科室灭菌包成本核算
回收统计	按时间、科室、灭菌包等统计回收情况
清洗统计	按时间、科室、灭菌包等统计清洗情况
配包统计	按时间、科室、灭菌包等统计配包情况
灭菌统计	按时间、科室、灭菌包等统计灭菌情况
发放统计	按时间、科室、灭菌包等统计发放情况
使用统计	按时间、科室、灭菌包等统计使用情况
质检统计	按时间、科室、灭菌包等统计清洗质检情况
损耗统计	统计消毒包内容物丢失、缺损等情况
灭菌合格率统计	各灭菌机指定时间段内灭菌结果合格率分析
在库查询	各科室当前在库包查询
状态查询	根据条码图文显示包状态和内容物，以及包生产状态
流转情况查询	按时间、科室、灭菌包等统计其各环节流转情况
灭菌包综合查询	根据灭菌包生产过程中任意条件组合查询
护士长工作台	一目了然的展示护士长关心的信息（如：当天工作情况、预警包、库存情况、设备监控情况等）

供应室库存管理

功能	描述
中心库管理	
低值入库	低值/一次性耗材入库，支持从医院一级库直接导入或接口等方式
高值入库	高值耗材入库登记，每件物料均可登记条码或批号信息
出库登账	根据科室申领情况的出库登账，支持冲红功能 作为管理部门，也可代替科室录入申领单
退货入库	科室退货物品核对后重新入库
盘点管理	库存盘点管理，自动生成盘盈、盘亏单据
配送周期	根据管理习惯，设置周期性配送时间，可按月、周设定配送日期
科室库管理	
科室申领	科室根据实际需要生成申领单，包括周期性申领和临时申领

科室入库	根据科室申领及供应室的出库明细，核对实际接收数量并确认
科室退货	发放到科室物资的全部或部分退还到供应室
出库登记	低值耗材消耗后，可以登记出库记录，保持实时库存准确性
使用登记	高值耗材使用时，需选择指定批号物料并指定使用病人
盘点管理	库存盘点管理，自动生成盘盈、盘亏单据
申领套餐	每个科室维护定期申领的物料基数，周期性申领时自动引入套餐
预警监控	
预警监控	物料高、低储预警、过期预警
统计查询	
科室成本统计	根据科室发放情况核算科室成本
库存余量查询	实时库存余量信息查询
出入库查询	历史单据查询
高值耗材查询	高值耗材使用记录的查询

清洗灭菌设备监控

功能	描述
设备管理	清洗机/灭菌机数据参数管理
数据采集	实时采集清洗机、灭菌机物理参数信息
状态监控	实时监控清洗机、灭菌机物理参数信息，支持图文展示
设备状态查询	根据历史查询清洗机、灭菌机物理参数信息，图文展示并支持打印

〈三〉、商务要求

- 1、服务时间：合同生效后 30 个工作日内。
- 2、经验要求：投标人企业在经营范围内投标，且近年来资信良好，履约能力强，没有违法记录。
- 3、报价要求：投标人报价应为包含用于本系统采购，包括系统提供、安装、调试、集成、二次本地化、验收、人员培训、售后服务及其他的全部费用的人民币含税报价。
- 4、完工期：按照采购人要求开发并完成安装调试。
- 5、质保期（服务期）：系统验收之日起 2 年。
- 6、付款方式：1) 合同生效后 1 个月内，由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2) 合同产品全部在指定地点交付并完成安装及验收合格后，凭采购人收货证明、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以及加盖采购人公章的调试验收使用意见，由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3) 剩余合同金额的 10%作为保证金，保证金在项目验收 1 年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4) 若属国库支付项目的，其支付时间按财政部相关规定执行。
- 7、验收标准及要求：1) 合同的软件系统于安装集成完成并持续稳定运行一个月进行验收。2) 验收地点：按采购人指定地点。3) 验收标准：由双方在项目启动后，10 个工作日内形成项目验收标准，依据形成的验收标准进行验收。4) 验收方法：在该系统稳定运行一个月后 15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组织专家进行系统验收。5) 验收费用：项目的所有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支付。
- 8、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及采购人认为有必要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函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

2.2 “监管部门”是指：佛山市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4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2.5 合格的投标人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

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实质性要求。

2.6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政府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工程”是指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并符合本项目相关质量要求、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的工程。

3.3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采购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1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中标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及[2011]534号文《国家发改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执行，具体如下：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依据。中标金额的各部分费率如下表，本项目类型为**服务招标**：

费率 类型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50000	0.05%	0.05%	0.05%
50000-100000	0.035%	0.035%	0.035%
100000-500000	0.008%	0.008%	0.008%
500000-1000000	0.006%	0.006%	0.006%
1000000 以上	0.004%	0.004%	0.004%
一次招标代理费最高限额	人民币 350 万元	人民币 300 万元	人民币 450 万元

例如：某设备招标代理项目中标金额为300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万元×1.5%=1.5万元

(300-100)万元×1.1%=2.2万元

合计收费=1.5+2.2=3.7（万元）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以电汇方式缴纳，交费账户为：

收款人：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体育东路支行

银行账号：120905690610808

用途：“0724-2001D83N4915”服务费

汇款须知：请务必注明项目编号及用途（服务费），否则难以识别。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采购项目内容
- 3) 投标人须知
- 4) 合同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标的参数及服务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招标采购单位对其收到的书面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领购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该答复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澄清答复后，应立即向招标采购单位回函确认。

6.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领购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修改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修改通知后，应立即向招标采购单位回函确认。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8.2 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招标采购单位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0. 投标文件编制

10.1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10.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及招标采购单位或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为有必要的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0.3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1. 投标报价

11.1 如招标文件无特殊规定，投标价格以人民币填报。

11.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中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

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明细报价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相应内容，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11.3 《投标明细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1) 投标人报价应为包含用于本系统采购，包括系统提供、安装、调试、集成、二次本地化、验收、人员培训、售后服务及其他的全部费用的人民币含税报价。

11.4 每种规格货物或每项标准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 备选方案

12.1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13. 联合体投标

13.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资格审查表》中所列要求及相关证明文件。资格文件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15.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6. 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融资担保

16.1 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6.2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6.2.1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合同履行需要，要求中标人在采购合同签订前提交履约保证金。

16.2.2 履约保证金缴纳金额、形式

履约保证金数额不超过采购合同金额的 10%，采购人可根据履行合同的实际需要，在以上范围内规定履约保证金具体金额。

履约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担保函样本格式参照招标文件第五部分一投标文件格式附表。

16.2.3 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人履行完采购合同主要义务后，采购人按照合同约定原额退还，履约保证金以履约担保函形式提交的，担保责任终止。

16.3 融资担保

16.3.1 融资担保，是指专业担保机构为中标人向银行融资提供的保证担保。

16.3.2 中标人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本项目采购合同履行进行融资。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拒绝。

17.2 特殊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可于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如有）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报价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8.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一式六份，其中正本一份和副本五份，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法人证明及法人授权证明均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格式参考第五部分附件）。

18.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加盖公章或签字才有效。

18.4 电子文件，投标人必须随投标文件同时提交一套全部投标文件内容的电子文件（U 盘或光盘，无病毒），电子文件必须装于独立的信封，信封上注明“电子文件”。其中所有文件不做压缩处理、不留密码，所有文件用 WORD 或 EXCEL 格式处理（资质文件及证书等可扫描以图片格式提交）。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9.1 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唱标信封”字样。

19.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与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

本”、“副本”字样。

19.3 所有信封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或签字。具体格式如下：

投标文件/唱标信封 正本/副本 收件人：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

19.4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招标采购单位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9.5 招标采购单位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地点和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接收投标文件，超过截止时间后的投标为无效投标，招标采购单位将拒绝接收。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0.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采购单位。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结束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

20.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20.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五、开标、资格审查、评标与授标

21. 开标

21.1 招标采购单位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1.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

21.3 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签字确认。

21.4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投标明细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2 投标人的资格审查：

2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格文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投标为无效投标。具体审查内容详见《资格审查表》。

23.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23.1 评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评审专家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3.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

23.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方法，具体见本部分“十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4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4.1 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审查符合资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要求。具体审查内容详见《符合性审查表》。只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进行后续的比较与评价，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

投标。

24.2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的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该条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4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投标人的印章）的书面形式做出。

25.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6. 投标的比较和评价

26.1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7.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27.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依据综合得分情况由高到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并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27.2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可委托评标委员会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中标人：**（1）服务评分（由高到低）；（2）节能产品；（3）环保产品。**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28.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人确定后，招标采购单位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质疑及投诉

29. 质疑

29.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9.2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29.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各环节质疑时效的规定如下：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当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超出法定质疑期限的质疑函，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不予接收。

29.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证明材料清单、证明文件及获取途径说明)。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9.5接收质疑的联系方式：

质疑接收机构名称：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质疑接收机构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726号9楼903室

质疑接收部门联系人：郭小姐、李小姐

质疑接收机构电话：020-37860713/715（工作时间：8：30-17：00）

质疑接收邮箱：guochunxi@ebidding.com

30.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佛山市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投诉。

七、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1. 合同的订立

31.1 采购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如果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者没有按照规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照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选择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或重新采购。

32. 合同的履行

3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3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规定备案。

33.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33.1 定义：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指参与政府采购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金融机构以供应商信用审查和政府采购信誉为基础，按便捷贷款程序和优惠利率，为其发放无财产抵押贷款的一种融资模式。

33.2 供应商向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应当满足下列基本条件：

- (1) 已获得省级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
- (2) 具备依法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以及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3)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信用记录；
- (4) 金融机构要求的不属于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的其他条件。

33.3 如供应商需要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相关要求及具体指引可查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关于开展省级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粤财采购〔2020〕6号）等相关文件。

八、 适用法律

34. 招标采购单位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34.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投标人投标时需注意：

34.1.1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一）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34.1.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投标时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否则不予认可。

34.1.3 政府采购货物时要求，投标人应提供满足要求的货物的政策适用性说明表（格式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否则不予认可。

34.1.4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4.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存在以上情形的供应商应主动予以回避，否则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后果。

34.3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九、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内容
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且提供以下证明文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2018 年至 2019 年度内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3）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凭据（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 （5）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无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投标人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根据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主体信用记录信息进行查询]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号投标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投标人出具声明函）
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出具声明函）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已领购本次招标文件。

十、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35.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服务、商务和价格三部分分别打分的方式进行评分。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以项目所确定的核心产品为准）且通过资格审查、

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项目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投标报价（由低到高）；（2）服务评分（由高到低）；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6. 评标步骤

一、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服务商务比较与评价：

（一）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内容
1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所投项目最高限价 2) 对所投项目内全部招标内容进行投标报价 3) 投标报价不低于成本价, 且是唯一确定的
2	提供《投标函》，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90天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4	招标文件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时，不得以进口产品投标
5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6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号条款的服务、商务要求：投标方案不得对实质性服务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
7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二) 比较与评价

1. 服务评价 (66 分) :

评审项目	评议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技术	参数性能	全部满足用户需求书中带▲号的重要参数, 得 24 分; 每出现一处▲号负偏离, 扣 3 分; 全部满足用户需求书中不带▲号的一般参数, 得 11 分; 负偏离总数≤10 条的, 每出现一处负偏离, 扣 1 分; 负偏离总数>10 条的, 扣分=10+[(负偏离总数-10)/(不带▲号的一般技术参数总数-10)]×1 分, 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5
	业务需求理解	根据投标人对整个项目的理解把握和分析的科学合理、系统建设及运行情况的熟悉程度和业务办理模式的描述、对方案设计思路的清晰程度等进行综合评定: 1) 方案内容全面且方案设计科学合理、具备可行性, 得 5 分; 2) 方案内容较为全面且方案设计较为科学合理、基本具备可行性, 得 3 分; 3) 方案内容缺失较多且方案设计不科学, 得 1 分; 4) 不提供实施方案, 不得分。	5
	系统兼容性	能够嵌入进我院移动护理系统中, 并且 2 个系统在使用的时候能够互相切换而无需关闭客户端软件 (提供相应的功能截图); 满足得 3 分, 不满足不得分。	3
	软件架构	投标系统采用三层架构, 支持 B/S、C/S/S 等模型得 4 分, 不满足不得分。	4
		采用 J2EE 应用服务器架构的得 3 分, 其他不得分。	3
		临床科室、手术室通过 B/S 浏览器完成业务, 无需安装任何客户端软件的得 3 分, 需安装客户端软件的不得分。	3
	项目实施团队技术能力	项目实施团队技术能力保证: 1、项目经理具有 PMP 证书的 (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 得 3 分 2、项目团队成员具有高级 JAVA 软件开发资格水平的 (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 得 3 分; 3、项目团队负责人具有中级嵌入式工程师资格水平的 (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 得 3 分。 注: 提供相关人员的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9
组织实施方案	根据投标人项目组织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 包括安装调试、系统集成、试运行、测试、系统培训、验收等内容, 以及组织机构、工作时间进度表、工作程序和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等进行评价: 1) 方案内容全面且方案设计科学合理、具备可行性, 得 4 分; 2) 方案内容较为全面且方案设计较为科学合理、基本具备可行性, 得 2 分; 3) 方案内容缺失较多且方案设计不科学, 得 1 分; 4) 不提供实施方案, 不得分。	4	

2. 商务评价（14分）：

评审项目	评议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商务	投标人产品实力	投标人需同时具有消毒供应中心质量追溯系统相关的软件著作权和软件评测报告得 5 分，缺一不得分，提供证书的复印件（要求证书编号、日期清晰可辨）	5
	投标人资质证书	投标人同时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省级或以上科技型中小企业证书得 2 分，缺一不得分，提供证书的复印件（要求证书编号、日期清晰可辨）	2
	培训计划	培训计划：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对采购人的管理人员、操作人员及维护人员进行培训等方案进行评价： 1) 方案内容全面且方案设计科学合理、具备可行性，得 2 分； 2) 方案内容缺失较多且方案设计不科学，得 1 分； 3) 不提供实施方案，不得分。	2
	售后服务能力	维护响应计划：根据各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承诺、维护响应计划进行评分，包括但不限于具体的售后服务内容、故障响应时间、响应方式时间等： 售后服务体系完善，响应时间、故障修复时间短，保障措施完善：得 3 分； 售后服务体系欠佳，响应时间、故障修复时间较长，保障措施欠周到：得 1 分； 售后服务体系不合理，响应时间、故障修复时间长：得 0 分 投标人具有 400 或 800 热线，承诺提供 7*24 小时热线服务的，得 2 分。需提供承诺函，承诺函中有相应热线电话，并加盖公章。	3 2

3. 价格评价（20分）：

(1)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的扶持【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A. 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包括成员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且投标产品含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时，报价给予 C1 的价格扣除（C1 的取值为 6%），即：评标价=核实价（经符合性审查进行必要的更正后的投标价）-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C1；
- B. 投标人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 C2 的价格扣除（C2 的取值为 2%），即：评标价=核实价（经符合性审查进行必要的更正后的投标价）×（1-C2）（本项目不适用该条款）；
- C.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 D.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本项目不适用该条款）；
- E. 本条款中两种修正原则不同时使用。

(2) 节能、环保产品：

(a) 投标人所投的节能产品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报价给予 C3 的价格扣除(C3 的取值范围为 1%) 即: 评标价=核实价(经符合性审查进行必要的更正后的投标价) - 节能产品核实价×C3。

(b) 投标人所投的环境标志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报价给予 C4 的价格扣除(C4 的取值范围为 1%) 即: 评标价=核实价(经符合性审查进行必要的更正后的投标价) - 环保产品核实价×C4。

(c) 本条款中两种修正原则不同时使用。

(3)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

(4) 如果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评标委员会将该投标作为投标无效处理。

(5) 评标价的确定: 经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进行必要的价格更正及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6) 计算价格评分: 各有效投标人的评标价中, 取最低者作为基准价, 各有效投标人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评分 = (基准价 ÷ 评标价) × 20。

4. 综合比较与评价:

根据每个投标人在上述各评审阶段中的得分, 采用下面公式算出每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W = [C_{\min}/C] \times 20 + T + M$$

其中:

W 某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C 某个投标人的评标价;

C_{min}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评标价;

T 某个投标人的服务评审得分;

M 某个投标人的商务评审得分;

注: T、M 均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三)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评标委员会根据最终评审的结果, 推荐各包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 采购人可委托评标委员会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中标人: (1) 服务评分 (由高到低); (2) 节能产品; (3) 环保产品。如以上都相同的, 名次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消毒供应
中心追溯管理系统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不得偏离实质性条款。

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消毒供应中心追溯管理系统项目

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0724-2001D83N4915)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201 年 月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0724-2001D83N4915 号 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消毒供应中心追溯管理系统项目 的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的要求，乙方为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顺德区妇幼保健院）提供_____合同及集成安装服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定本合同，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项目名称：

_____（以下统称系统）。具体子系统及价格见附件 1。

二、系统提供形式：

由乙方向甲方提供。

三、项目费用：

本系统采购费用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_____元)，报价清单详见附件。

上述费用是由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用于本系统采购，包括系统提供、安装、调试、集成、二次本地化、验收、人员培训、售后服务及其他的全部费用。

四、费用的支付：

- 1) 合同生效后 1 个月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作为预付款。
- 2) 合同产品全部在指定地点交付并完成安装及验收合格后，凭甲方收货证明、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以及加盖甲方公章的调试验收使用意见，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
- 3) 剩余合同金额的 10% 作为保证金，保证金在项目验收 1 年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
- 4) 若属国库支付项目的，其支付时间按财政部相关规定执行。

付款账号：公司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五、项目实施阶段双方的责任及义务：

5.1 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 甲方应指定一名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与甲方内部各部门及乙方协调工作，及时准备和到位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员、设备、场地、资金等。当有意见分歧时，项目工作组应督促有关方面尽快达成一致，及时确认需要甲方认定的各项事项。

(2) 甲方的技术人员将为乙方提供业务知识的支持，参与共同研究每一项具体业务的技术实现手段是否科学合理，初步判别系统的功能是否能满足甲方的业务需求。

5.2 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严格按照甲方的《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_____项目招标文件》内容要求、乙方《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_____项目招标项目投标文件》及有关附件内容所做的承诺进行工作。

六、项目验收

6.1 合同的软件系统于安装集成完成并持续稳定运行一个月进行验收。

6.2 验收地点：按甲方指定地点。

6.3 验收标准：由双方在项目启动后，10个工作日内形成项目验收标准，依据形成的验收标准进行验收。

6.4 验收方法：

在该系统稳定运行一个月后15个工作日内由甲方组织专家进行系统验收。

6.5 验收费用：项目的所有验收费用由乙方支付。

七、项目维护阶段双方的责任及义务（与用户需求书要求相矛盾的，以用户需求书为准）

7.1 系统验收合格投入使用后，可按维护时间分为无偿维护和有偿维护两个阶段，各系统自该系统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年内为无偿维护期。在无偿维护阶段内，乙方为甲方所做维护工作时产生的维护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无偿维护阶段结束后为系统的有偿维护阶段，维护费用按年度计算，每年维护费用金额为人民币（大写）：（xxxx）元整（¥ xxxx 元）（以用户需求为准），具体情况以双方在无偿维护期结束后签定的维护协议确定。

7.2 本软件系统维护工作的内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改正性维护：当系统运行出现异常或故障时进行的维护工作；

(2) 适应性维护：当系统因为数据环境变更、硬件更新等原因需要变动时进行的维护工作；

(3) 完善性维护：当甲方因为工作需要提出新功能或新要求时进行的维护工作。

7.3 系统维护阶段甲方、乙方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如下：

7.3.1 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 当系统需要进行维护时，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并协助乙方顺利开展维护工作。

(2) 甲方应妥善保存维护阶段所产生的文档。

7.3.2 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 乙方应制定一套定期的维护计划。在无偿维护阶段，乙方应由专职人员固定在甲方处执行现场维护工作并随时检查系统的运行情况。在有偿维护阶段则可视实际情况需要由甲、乙双方商讨后确定。

(2) 乙方应在应标时承诺的维护时间内完成工作，如果无法在较短的时间内完成维护工作，则应将原因及时知会给甲方，并采取有效的补救措施最大限度地减少或降低甲方的损失。

(3) 当系统运行的软件平台软件有升级版本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提出是否升级的建议、升级所需费用及具体的实施计划。

(4) 乙方应将系统维护阶段所做的所有工作书面整理为维护文档，并交给甲方归档备查。

(5) 无偿维护期过后的维护费按年计算（因地域财政要求，甲方提供文档需乙方填写文档审查下年维护类预算（例《上年维护工作登记表》））

八、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由乙方自行开发的系统或系统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乙方应保证，乙方向甲方提供的系统或系统的如何一部分均符合国家针对该类产品的各项法律及规范的规定。

九、风险负担

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因系统本身功能故障，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其风险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甲方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十、技术成果的归属

10.1 甲方拥有本系统的使用及修改权。

10.2 本次项目实施过程、维护过程中的技术资料、软件的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10.3 系统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将完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文档的原件整理后移交给甲方。

十一、技术情况和资料的保密

- 11.1 双方应对本系统的技术情况和资料进行保密，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 11.2 乙方应对甲方有关业务方面的情况和资料进行保密，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 11.3 如果甲、乙其中一方有意或无意泄密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十二、技术培训

- 12.1 在系统交付使用前，乙方应按培训计划安排的时间，负责向甲方受训人员免费提供现场操作和维护保养培训资料一份。
- 12.2 乙方向甲方免费提供现场操作和维护保养培训资料一份。
- 12.3 由乙方负责对甲方指定的适当人员进行免费的技术培训，以帮助甲方的工作人员尽快全面掌握整个系统的功能、操作，帮助甲方的技术人员掌握整个系统的架构以及日常的管理和维护技巧。

十三、违约责任

- 13.1 甲方逾期支付项目费用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每日偿付逾期部分费用的 3%的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10%。
- 13.2 甲方在无正当理由的情况下，拒收交付的系统，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值 10%的违约金。
- 13.3 乙方逾期实施或交付系统的，乙方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 1%的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30%；若逾期超过三十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13.4 乙方未在应标时承诺的维护时间内完成维护工作且未知会甲方并采取补救措施的，每日扣除该系统质保金的 1%，若逾期超过三十日，甲方有权拒付该系统的质保金。

十四、不可抗力

- 14.1 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因受到自然灾害或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的原因而造成系统实施或交付使用时间延期应视为允许的延迟。
- 14.2 乙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日内书面通知甲方，并附有当地法定部门证明。当不可抗力事件停止时，乙方应以同样的方式通知甲方，合同应继续履行。
- 14.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双方应努力寻求采取合理的补救措施，并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

十五、争议的解决

- 15.1 甲、乙双方在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执和争议，都应及时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5.2 在法院进行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15.3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十六、税和关税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

十七、合同生效

17.1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17.2 合同生效后，不因法定代表人的变动而解除；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发生合并、分立时，由变更后的当事人承担履行合同的义务和享受应有的权利。

十八、合同的变更及修改

18.1 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都要严格遵照执行。如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提出解除、停止执行合同，由此而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提出方负责赔偿。

18.2 在本系统合同履行期内，任何一方提出修改变更合同内容，需经对方的认可并由双方签订修改变更的补充协议，该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修改变更引起合同期限的变动、价格的调整及其它问题均以双方所签认的补充协议为准。

18.3 若甲乙双方就本合同的变更或修改达不成协议，按本合同第“十五、争议的解决”的规定办理。

十九、其他

19.1 为保障甲乙双方各自内部资料的保密和利益，任何一方如需聘用另一方的任何人员（包含离职后未满 2 年的人员），均应取得对方的书面认可，如有违约并因此影响本合同执行的，由违约方承担全部责任。

19.2 本合同之所有附件和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19.3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19.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19.5 本合同正本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执壹份。

19.6 本合同合计 页 A4 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甲方（盖章）：

法人代表：

签约代表：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

签约代表：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服务类项目投标文件

- 一、 自查表
- 二、 资格文件
- 三、 符合性文件
- 四、 商务部分
- 五、 服务部分
- 六、 价格部分

注：1.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2. 《开标一览表》应单独封装在唱标信封中。

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0724-2001D83N4915

采购项目名称：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消毒供应中心追溯
管理系统项目

投标人名称：

日期：年月日

一、自查表

1.1 资格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合格条件	<p>(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且提供以下证明文件：</p> <p>①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p> <p>②2018 年至 2019 年度内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p> <p>③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p> <p>④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凭据（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p> <p>⑤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p> <p>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2) 投标人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根据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主体信用记录信息进行查询]</p> <p>(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号投标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投标人出具声明函）</p> <p>(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出具声明函）</p> <p>(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6) 已领购本次招标文件。</p>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 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所投项目最高限价 2) 对所投项目内全部招标内容进行投标报价 3) 投标报价不低于成本价, 且是唯一确定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投标有效期	提供《投标函》，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90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号条款的技术、商务要求	投标方案不得对实质性服务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其它	招标文件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时, 不得以进口产品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符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3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评审项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投标人应当根据服务及商务评审打分内容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如未提供，评委有权认为不具备或不符合，并影响投标人的得分。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文件

2.1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消毒供应中心追溯管理系统项目（项目编号：0724-2001D83N4915）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如下：

(1)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2)本公司（企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本公司（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3)本公司（企业）不存在以下情况：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包号投标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4)本公司（企业）不存在以下情况：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本单位保证全部投标文件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和有效的，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正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后附附件如下：

1. 2018年至2019年度内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的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税收部门出具的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证明（如增值税、营业税等缴纳凭证）；
3. 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内开具的缴纳社会保险凭据。
4. 企业股东构成情况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企业股东构成情况表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姓名				电话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全称)	股东类型 (自然人股东 /法人股东)	身份证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占全部股 份比例

备注：

1. 股东或出资人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及身份证号；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填写法人企业全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出资方式填写：货物、实物、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2. 投标人必须如实填写股东构成情况，具体信息情况应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查询的信息一致。

2.2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2.2.1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如非“三证合一”证照，同时提供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符合性文件

3.1 投标函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消毒供应中心追溯管理系统项目(0724-2001D83N4915)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1份，副本5份。

1. 自查表；
2. 资格文件；
3. 符合性文件
4. 商务部分；
5. 服务部分；
6.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九十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7.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

投标人：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3.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同志，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单位公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

兼营：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粘贴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3.3 政策适用性说明表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注： 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投标人所投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填写证书号。（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相关信息可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

3、最终报价中“该产品报价占总报价比重”视作不变。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4: 中小企业声明函（可选择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本公司属于_____行业，有从业人员_____人，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为_____元。

2、本公司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企业公司属于_____行业，有从业人员_____人，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为_____元）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代表签字及盖公章：

日期：

注：1、本声明函对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

2、如果投标人不是中小企业的，可不提供该中小企业声明函。

3.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投标人不符合条件，不需提供该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供应商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3.6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适用于履约保证金以保函形式提交）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适用于履约保证金以保函形式提交)

_____（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年__月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判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判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

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3.7、质疑函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文件为供应商提交质疑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是否参与所质疑项目的采购活动： 是 否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四、商务部分

4.1 投标人综合概况

一、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联系方式	法人代表姓名		电话/技术职称			
	授权代表姓名		电话/职务			
成立时间		经济类型		登记机关		
邮编		联系人姓名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实施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等)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净利润(万元)	资产负债率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实施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财务状况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 投标人可提供上述情况的证明材料。

4) 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二、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				

注：业绩是以投标人名义完成项目。投标人应同时提供业绩证明文件。

三、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服务人员情况（下列表格仅作参考，可根据需求修改完善）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注：提供上述人员在投标单位购买社保证明文件。

四、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五、规章管理制度一览表（下列表格仅作示例，可根据需求修改完善）（所列制度均为目前仍在执行的制度，包括质量保证体系和操作管理制度等,提供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序号	相关规章管理制度名称	开始执行时间	备注
1			
2			
.....			

六、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请扼要叙述)

七、中标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本____（投标人名称）____公司在参加在贵司进行的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消毒供应中心追溯管理系统项目（项目编号：0724-2001D83N4915）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司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按本项目投标人须知相关规定向贵司缴纳“中标服务费”。

如我方违约，愿凭贵方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付金额的200%由采购人在支付我司的合同款中代为扣付。

特此承诺。

另关于我司缴纳中标服务费后开具中标服务费发票的事宜，我司声明如下：

A：如需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请于下方（ ）打“√”

（ ）请向我司开具中标费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开票信息如下：

- 1、我司工商注册名称为：_____；
- 2、纳税人识别号（国税）/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请填写）_____

B：如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请于下方（ ）打“√”，并提供相关资料

（ ）请向我司开具中标费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为：

- 1、我司工商注册名称：_____（请填写）_____
- 2、纳税人识别号（国税）/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请填写）_____
- 3、注册地址：_____（请填写）_____
- 4、办公电话（固话）：_____（请填写）_____
- 5、开户银行及账号：_____（请填写）_____
- 6、一般纳税人资格证书/或加盖了税务局“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条章的国税登记证扫描件/或在所属国税局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截图后附）

中标单位联系人：_____， 手机号：_____；

单位地址：_____电话：_____传真：_____。

特此声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2 商务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商务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 当招标文件中未设置“★”项商务条款时，应在此表中第一行直接填写：本项目未设置“★”项商务条款。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非实质性商务条款响应表（编制招标文件时与第二部分“商务要求”保持一致）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服务时间：合同生效后 30 个工作日内		
5	经验要求：投标人企业在经营范围内投标，且近年来资信良好，履约能力强，没有违法记录。		
6	报价要求：投标人报价应为包含用于本系统采购，包括系统提供、安装、调试、集成、二次本地化、验收、人员培训、售后服务及其他的全部费用的人民币含税报价。		
7	完工期：按照采购人要求开发并完成安装调试。		
8	质保期（服务期）：系统验收之日起 2 年。		
9	付款方式：1) 合同生效后 1 个月内，由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2) 合同产品全部在指定地点交付并完成安装及验收合格后，凭采购人收货证明、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以及加盖采购人公章的调试验收使用意见，由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3) 剩余合同金额的 10%作为保证金，保证金在项目验收 1 年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4) 若属国库支付项目的，其支付时间按财政部相关规定执行。		
10	验收标准及要求：1) 合同的软件系统于安装集成完成并持续稳定运行一个月进行验收。2) 验收地点：按采购人指定地点。3) 验收标准：由双方在项目启动后，10 个工作日内形成项目验收标准，依据形成的验收标准进行验收。4) 验收方法：在该系统稳定运行一个月后 15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组织专家进行系统验收。5) 验收费用：项目的所有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支付。		
11	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及采购人认为有必要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服务部分

5.1 服务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响应服务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服务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服务实际数据 填写, 不能照抄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 当招标文件中所投项目服务要求未设置“★”项技术条款时, 应在此表中第一行直接填写: 本项目未设置“★”项技术条款。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非实质性服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服务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服务实际数据 填写, 不能照抄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5.3 服务方案

服务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价格部分

6.1 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消毒供应中心追溯管理系统项目
项目编号：0724-2001D83N4915

序号	内容	标的名称	产地品牌型号	数量	单价 (人民币)	投标总价 (单位：人民币) 大写及小写
1	投标价					
2	其他费用					
合计总价 (单位：人民币) 大写及小写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3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				
4	备注					

注：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投标人报价应为包含用于本系统采购，包括系统提供、安装、调试、集成、二次本地化、验收、人员培训、售后服务及其他的全部费用的人民币含税报价。

3. 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并封装在一个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6.2 投标明细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消毒供应中心追溯管理系统项目

项目编号: 0724-2001D83N4915

一、服务内容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其他费用(如安装内容明细报价、配套服务明细报价等)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说 明
	安装内容						
	配套服务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三、报价汇总: 人民币 元 (以上各合计项与开标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 如不一致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注:

1、以上内容必须与技术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以及《开标一览表》一致。

2、投标人报价应为包含用于本系统采购, 包括系统提供、安装、调试、集成、二次本地化、验收、人员培训、售后服务及其他的全部费用的人民币含税报价。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